

证券代码：871330

证券简称：优比贝柠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1年11月14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议案。股票发行相关议案决定公司以非公开定向发行的方式发行不超过15,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含），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4元，募集资金51,000,000.00元（含）。

2、2021年12月6日，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929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

3、2022年11月9日，公司披露了《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确定发行对象更新稿）》，确定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对象。

4、2022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2022-029），实际认购股数3,990,000股，实际认购金额为13,566,000.00元。

5、2022年11月28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2）第32701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2年11月25日止，公司已收到认购方缴纳的出资款13,566,0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990,000.00元，剩余部分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

6、2022年11月28日，公司与主办券商、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博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9 年 1 月 23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0 年 11 月 1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1 日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管理本次定向发行所募集的资金，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号名称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博罗支行	213227387126500001	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实际 2023 年 7 月 6 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手续。

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总额	13,566,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净额	2,528.22

可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3,568,528.22
二、截至 2023 年 7 月 6 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3,567,708.66
补充流动资金	13,567,708.66
三、2023 年 7 月 6 日募集资金账户转回公司基本账户的金额	819.56
四、2023 年 7 月 6 日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时账户余额	0

四、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手续。截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日，公司在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博罗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结余利息为 819.56 元，公司在注销时将上述利息余额 819.56 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